

固原市原州区财政局

(2019)原财预[统]字第 55 号

关于拨付乡村建设项目缺口资金的通知

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

根据《关于上缴美丽村庄建设项目结余资金的报告》（原住建交发[2019]431号），你单位报来《关于申请拨付乡村建设项目缺口资金的请示》（原住建交发[2019]430号）收悉，经政府同意，现拨付你单位乡村建设项目缺口资金 2670.49 万元。并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资金用途

此资金从收回存量资金统筹安排。

1、美丽村庄建设项目资金 1,428.11 万元，其中 2019 年申庄美丽村庄建设 414 万元、马园美丽村庄项目 200 万元、胡大堡美丽村庄建设 200 万元、张易美丽小城镇建设 224.11 万元、薛庄美丽村庄污水管道 200 万元（其中 127.8 万元为地方扶贫专项资金）、陈沟美丽村庄建设 90 万元。

2、农村改厕项目资金 234.4 万元，其中申庄改厕项目 157 万元、彭堡镇姚磨村改厕及污水处理项目 77.4 万元。

3、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608.09 万元，其中清水河开城

段污水管网收集工程 50 万元、彭堡镇环境整治场地硬化工程 84.86 万元、头营大村庄建设项目固胡路支头营小学段道路建设 73.23 万元、利民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500 万元（地方扶贫专项资金）。

4、清水河产业园区专项改造升级（东峡村二道沟基础设施建设）99.89 万元。

5、青石峡生态休闲公园项目 300 万元。

二、使用要求

下达的资金其中 627.8 万元地方扶贫专项资金，你单位要严格按照《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17〕8 号）、《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宁财农发〔2017〕637 号）及《原州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原政发〔2018〕26 号）要求使用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瞄准贫困村聚焦贫困人口脱贫攻坚，不得用于非扶贫领域。经检查发现问题的，将依据《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 427 号）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根据《2019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请将美丽村庄建设项目资金 1,428.11 万元、农村改厕项目资金 234.4 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608.09 万元列入“农村基础设施建设(2130504)”国家预算科目，清水河产业园区专项改造升级 99.89 万元、青石峡生态休闲公园项目 300 万元列入“其他城乡社区支出(2129901)”国家预算科目。

固原市原州区财政局
2019年12月9日



